

南京工业大学文件

南工人[2003]1号

关于首批校级教学实验中心负责人聘任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校区、机关各部门：

经研究决定，首批校级教学实验中心负责人聘任如下：

冯 晖同志任化学化工学院教学实验中心主任，

丁 健同志任化学化工学院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，

金自强同志任化学化工学院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刘亚云同志兼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学实验中心主任，

徐玲玲同志兼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，

周勇敏同志兼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谢宁昌同志任制药与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实验中心主任，

刘 洋同志任制药与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程颐和同志任机械基础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陈兴元同志任机械与动力工程教学实验中心主任，

曾宏椿同志任机械与动力工程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李鸿晶同志兼任土木工程学院教学实验中心主任，

陆伟东同志任土木工程学院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，

朱定华同志任土木工程学院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胡 平同志任校计算中心主任，

周永平同志任校计算中心副主任。

帅仁俊同志任电工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胡平同志兼任信息科学与工程实验中心主任，

吴军同志任信息科学与工程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蔡宁同志兼任自动化学院实验中心主任，

罗益民同志任自动化学院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吴骥良同志兼任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实验中心主任。

薛以平同志兼任艺术设计学院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李维同志兼任城市建设与安全环境教学实验中心主任，

高寿云同志任城市建设与安全环境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，

朱顺兵同志任城市建设与安全环境教学实验中心副主任。

何平同志任管理与社会科学实验中心主任。

龚心源同志任外语教学实验中心主任。

徐百友同志兼任浦江学院实验中心主任。

以上同志聘期三年。

特此通知。

